

广西诚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百色市林业局
2024 年森林防火物资装备采购项目
(BSZC2024-J1-990606-GXCY)
质疑答复函

质疑人名称: 成都杰丹贸易有限公司

质疑人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蜀龙大道中段 619 号

法定代表人: 吴东梅

联系电话: 19961380272

邮编: 610500

成都杰丹贸易有限公司:

贵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通过顺丰快递方式将关于“百色市林业局 2024 年森林防火物资装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BSZC2024-J1-990606-GXCY)”的质疑函送至我司,我司对贵公司所提出的质疑内容高度重视,即刻将该质疑函报采购单位,并进行核实。经核实,现答复如下:

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中标供应商广西南宁市大红鼎安防有限公司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填写的数据与制造商公示的数据不一致,属于虚构制造商相关数据以谋取中标、成交。

质疑事项 1 的答复: 对贵公司提交的《质疑函》中提供的事实依据,已向被质疑人(广西南宁市大红鼎安防有限公司)发出征询。中标供应商广西南宁市大红鼎安防有限公司提供的信息为厂家针对该项目无人机 DJIAir3S 系列产品的最新无人机系列,所填写数据为该系列产品公司部门投入的人数和营业收入。该产品由广西区经销商广西君人庆科技有限公司所提供,旗下公司分布众多,

有多类型中小微企业，人员和营业收入采取为该产品的数据。因此质疑事项不成立。

质疑事项 2: 中标供应商广西南宁市大红鼎安防有限公司利用虚假《中小企业声明函》谋取中标、成交。

质疑事项 2 的答复: 中标供应商广西南宁市大红鼎安防有限公司提供的信息为厂家针对该项目无人机 DJIAir3S 系列产品的最新无人机系列，该产品由广西区经销商广西君人庆科技有限公司所提供，该公司为小型企业。因此质疑事项不成立。

综合以上情况，质疑事项不成立。贵公司如对本次答复不满意，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文件规定，贵公司如对本次答复不满意的，可以在答复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感谢贵公司对本项目采购活动的监督与支持！

特此复函。



附件：《经销商授权书》

《无人机销售证明》

《行业经销商授权书》

经销商授权书

深圳市大疆百旺科技有限公司 兹授权

广西君人庆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经销商

在以下授权范围内销售本公司产品

授权期限：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授权产品范围：消费级航拍无人机及其配件、手持摄影设备及其配件

授权区域：广西壮族自治区

授权编号 QD20240017

以上所有授权信息DJI保留全部解释权，有变动的撤回授权



深圳市大疆百旺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日期：2024年1月1日

2024-02-06

无人机销售证明

我公司为广西君人庆科技有限公司，是（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区大疆无人机消费级航拍无人机及其配件的授权经销商。

广西南宁市大红鼎安防有限公司销售的无人机产品均为我公司供货的正规渠道的合格产品，并享受厂家质保期内的完善的售后服务。
特此证明！





行业经销商授权证书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兹授权

广西君人庆科技有限公司

在以下授权范围内提供行业解决方案

授权区域 广西壮族自治区

授权期限 2024.01.01-2024.12.31

授权编号 CA005243

以上所有授权信息均以保留全部解释权，有权随时撤回授权



2024-01-26